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昀柔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16

電子信箱：100371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605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1110060523_2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苗栗縣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甄選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1年6月30日府教務字第111012367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考試重要時程如下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111年6月27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7月4日（星期一），以通訊方式報名（如附件）。

(二)甄試日期：111年7月15日（星期五）進行試教及口試，地點為苗栗縣國教輔導團（苗栗縣後龍鎮頂東路30號）。

(三)成績公告：111年7月18日（星期一）17時前。

(四)成績複查：111年7月19日（星期二）8時至12時，地點為苗栗縣國教輔導團（苗栗縣後龍鎮頂東路30號）。

(五)放榜日期：111年7月21日（星期四）18時前。

(六)甄選分發作業：111年7月22日（星期五）9時至12時，地



點為苗栗縣國教輔導團（苗栗縣後龍鎮頂東路30號）。

三、檢附旨揭簡章1份，簡章亦公告於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
苗栗縣泰興國民小學網站供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電子公文
2022/07/04
12:50:22
交 換 章



裝

訂

線

